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源萬恒 控股有限公司

## New Provenance Everl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

新源萬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b>336,262</b>	277,601
銷售成本		<b>(333,565)</b>	(272,092)
毛利		<b>2,697</b>	5,509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b>(7,789)</b>	18,260
銷售及分銷成本		<b>(236)</b>	(2,457)
行政開支		<b>(10,880)</b>	(14,677)
其他經營開支	5(c)	<b>(336)</b>	(624)
經營（虧損）／溢利		<b>(16,544)</b>	6,011
融資成本	5(a)	<b>(206)</b>	(2,136)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b>(16,750)</b>	3,875
所得稅	6	<b>(682)</b>	(4,16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b>(17,432)</b>	(285)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8	<u>(23,009)</u>	<u>(21,638)</u>
期內虧損		<u><u>(40,441)</u></u>	<u><u>(21,923)</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0,423)	(21,375)
非控股權益		<u>(18)</u>	<u>(548)</u>
期內虧損		<u><u>(40,441)</u></u>	<u><u>(21,923)</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7,414)	263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u>(23,009)</u>	<u>(21,638)</u>
		<u><u>(40,423)</u></u>	<u><u>(21,375)</u></u>
<b>每股(虧損)/溢利</b>			
	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0.083)	0.001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0.109)	(0.10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u>(0.192)</u></u>	<u><u>(0.102)</u></u>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仙 (未經審核)
--	----	--------------------------------------	-----------------------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40,441)	(21,923)
期內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於往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異	19,982	(43,994)
期內已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u>17,422</u>	<u>—</u>
期內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扣除零稅項(二零一九年：零))	<u>37,404</u>	<u>(43,994)</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3,037)</u></u>	<u><u>(65,917)</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46)	(65,689)
非控股權益	<u>(191)</u>	<u>(228)</u>
	<u><u>(3,037)</u></u>	<u><u>(65,917)</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產生自：		
持續經營業務	2,525	(30,987)
已終止經營業務	<u>(5,371)</u>	<u>(34,702)</u>
	<u><u>(2,846)</u></u>	<u><u>(65,689)</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3,410</b>	36,779
使用權資產		<b>27,038</b>	8,634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
遞延稅項資產		<b>42</b>	44
		<b>60,490</b>	45,45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2,212</b>	35,479
應收貿易款項	11	<b>410,665</b>	327,5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337,140</b>	170,26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6,388</b>	6,093
		<b>786,405</b>	539,363
持作銷售資產	9	–	222,060
		<b>786,405</b>	761,42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2	<b>306,107</b>	258,783
應計費用、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b>31,603</b>	22,597
租賃負債		<b>3,228</b>	752
應付稅項		<b>2,707</b>	3,982
		<b>343,645</b>	286,114
與持作銷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9	–	34,948
		<b>343,645</b>	321,062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0,469	–
遞延稅項負債	66	66
	<u>20,535</u>	<u>66</u>
<b>資產淨值</b>	<b><u>482,715</u></b>	<b><u>485,752</u></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17	4,217
儲備	487,008	489,854
	<u>491,225</u>	494,071
非控股權益	<u>(8,510)</u>	<u>(8,319)</u>
<b>權益總額</b>	<b><u>482,715</u></b>	<b><u>485,752</u></b>

附註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有關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除附註2所載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準則及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重大之定義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除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已發行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報告

#### a) 收益

##### (i) 收益分拆

按主要產品分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益		
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	286,335	234,018
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	49,927	43,583
	<u>336,262</u>	<u>277,601</u>

來自上述類別的收益於時間點確認。

##### (ii) 預期未來將就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確認之收益

所有客戶銷售合約為期一年或以內。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就餘下未履行之履約責任而分配至該等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以披露。

## b)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分類管理其業務，而分類則按業務類別組成。按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人）內部匯報資料之方式一致，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類。

- (i) 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
- (ii) 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及
- (iii) 其他

其他分類指並未單獨呈報的業務活動及經營分類，包括提供物流服務。

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於本期間被出售。以下分類資料不包括任何已終止經營業務款項，其更多詳情於附註8詳述。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予本集團行政總裁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類之資料載列如下：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採購及銷售 金屬礦物 及相關 工業原料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工業用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可呈報分類收益	<u>286,335</u>	<u>49,927</u>	<u>-</u>	<u>336,262</u>
可呈報分類溢利	<u>1,221</u>	<u>1,240</u>	<u>-</u>	<u>2,461</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採購及銷售 金屬礦物 及相關 工業原料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工業用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可呈報分類收益	<u>234,018</u>	<u>43,583</u>	<u>-</u>	<u>277,601</u>
可呈報分類（虧損）／溢利	<u>(158)</u>	<u>3,210</u>	<u>-</u>	<u>3,052</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類間銷售。

呈報分類溢利所用之計量方式為各分類之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

下表呈列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類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

#### 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採購及銷售 金屬礦物 及相關 工業原料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工業用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u>480,671</u>	<u>221,591</u>	<u>1,563</u>	<u>703,825</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295,367)</u>	<u>(60,810)</u>	<u>(3,675)</u>	<u>(359,852)</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採購及銷售 金屬礦物 及相關 工業原料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工業用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u>393,107</u>	<u>179,902</u>	<u>1,689</u>	<u>574,698</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253,679)</u>	<u>(25,084)</u>	<u>(3,592)</u>	<u>(282,355)</u>

可呈報分類溢利之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 持續經營業務

#### 溢利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可呈報分類溢利總額	<b>2,461</b>	3,052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b>(7,789)</b>	18,260
於計算分類溢利時未計入之可呈報分類之折舊	<b>(34)</b>	(3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b>(336)</b>	(624)
融資成本	<b>(206)</b>	(2,13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552)</b>	(6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105)</b>	(2,35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b>(5,028)</b>	(7,620)
－其他	<b>(4,161)</b>	(4,028)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u><b>(16,750)</b></u>	<u>3,875</u>

#### 4.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94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u>145</u>	<u>166</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45	260
雜項收入	634	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7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遠期外匯合約	-	1,91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8,568)</u>	<u>15,996</u>
	<u>(7,789)</u>	<u>18,260</u>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b>(a) 融資成本</b>		
票據貼現費用	-	1,835
租賃負債利息	<u>206</u>	<u>301</u>
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u><b>206</b></u>	<u><b>2,136</b></u>
<b>(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u>9,755</u>	<u>15,123</u>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u>1,342</u>	<u>1,324</u>
	<u><b>11,097</b></u>	<u><b>16,447</b></u>
<b>(c) 其他項目</b>		
存貨成本#	<u>333,565</u>	<u>272,092</u>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336</u>	<u>624</u>
折舊支出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u>4,830</u>	<u>4,969</u>
—使用權資產	<u>5,284</u>	<u>5,299</u>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附註)	<u>351</u>	<u>-</u>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u><b>168</b></u>	<u><b>-</b></u>

# 存貨成本(即已售存貨之賬面值)包括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14,26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695,000港元)，有關款項亦已就各支出類別計入分別於附註5(b)及5(c)所披露之各自總額中。

附註：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在損益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

## 6. 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附註(i))	—	3,023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附註(ii))	<u>680</u>	<u>1,134</u>
	<b>680</b>	<b>4,157</b>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u>2</u>	<u>3</u>
總計	<u><b>682</b></u>	<u><b>4,160</b></u>

附註：

(i)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ii)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25% (二零一九年：25%) 繳納稅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下發之通知財稅2008第1號，外資企業僅於向外國投資者分派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賺取之溢利時豁免繳納預扣稅。從該日後所產生溢利所分派之股息則須按5%或10%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由中國實體預扣。

(i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毋須就百慕達、薩摩亞、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司法權區繳納任何稅項。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出售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訂立一項銷售協議，作價人民幣169,000,000元（相當於約184,717,000港元）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寧夏天元發電有限公司（「電力公司」，其開展本集團的全部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之全部股權。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完成及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已收到銷售協議所載之代價的第一部分（經扣除所得稅後）約人民幣47,976,000元（相當於約52,438,000港元）。

下表載列計入期內虧損的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出售日期) 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3,112	54,648
銷售成本	(15,875)	(80,004)
毛損	(2,763)	(25,356)
其他收入淨額	-	209
行政開支	(593)	(344)
經營虧損	(3,356)	(25,491)
融資成本	(48)	(271)
除稅前虧損	(3,404)	(25,762)
所得稅抵免	-	4,124
除稅後虧損	(3,404)	(21,638)
除所得稅後之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9,60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u>(23,009)</u>	<u>(21,638)</u>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出售日期) 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1
雜項收入	-	208
租賃負債之利息	48	271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62	6,40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628	1,782
員工成本	2,490	8,191
存貨成本#	15,875	80,004
折舊支出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811	9,793
- 使用權資產	773	2,371
	3,584	12,1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421	-

# 存貨成本(即已售存貨之賬面值)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出售日期)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6,0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286,000港元),有關款項亦已計入就各個該等開支類別分別披露上文之各項總額中。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出售日期) 期間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港仙)	<b>(0.109)</b>	<b>(0.103)</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出售日期) 期間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千港元)	<b>(23,009)</b>	<b>(21,638)</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附註10)	<b>21,084,072,140</b>	<b>21,084,072,140</b>

出售附屬公司之詳情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出售日期) 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收或應收代價：		
現金	184,717	—
出售代價總額	184,717	—
已出售資產淨值之賬面值	(183,923)	—
除所得稅前及重新分類匯兌差異前之出售收益	794	—
重新分類匯兌差異	(17,422)	—
所得稅開支	(2,977)	—
除所得稅後之出售虧損	(19,605)	—

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之賬面值為：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302
使用權資產	3,864
存貨	3,920
應收貿易款項	55,9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5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
資產總值	220,613
應付貿易款項	(16,742)
應計費用、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5,941)
租賃負債	(4,007)
負債總額	(36,690)
資產淨值	183,923



## 9. 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管理層致力於計劃出售電力公司。因此，電力公司呈列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完成及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已收到銷售協議所載之代價的第一部分（經扣除所得稅後）約人民幣47,976,000元（相當於約52,438,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出售組別由以下資產及負債組成。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2,369
使用權資產	-	4,632
存貨	-	295
應收貿易款項	-	50,6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4,07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14
<b>持作銷售資產</b>	<b>-</b>	<b>222,060</b>
應付貿易款項	-	(8,514)
應計費用、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	(21,656)
租賃負債	-	(4,778)
<b>持作銷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b>	<b>-</b>	<b>(34,948)</b>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累計收入或開支

有關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之累計開支零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7,638,000港元）（即匯兌差異）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計入權益。

## 10.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b>(虧損)/盈利</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u><u>(17,414)</u></u>	<u><u>263</u></u>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21,084,072,140</u></u>	<u><u>21,084,072,140</u></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u><u>(0.083)</u></u>	<u><u>0.001</u></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b>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u><u>(23,009)</u></u>	<u><u>(21,638)</u></u>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21,084,072,140</u></u>	<u><u>21,084,072,140</u></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u>(0.109)</u></u>	<u><u>(0.103)</u></u>
<b>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b>		
<b>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u><u>(40,423)</u></u>	<u><u>(21,375)</u></u>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21,084,072,140</u></u>	<u><u>21,084,072,140</u></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u>(0.192)</u></u>	<u><u>(0.102)</u></u>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普通股尚未行使，故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1. 應收貿易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411,760	328,618
減：虧損撥備	(1,095)	(1,095)
	<u>410,665</u>	<u>327,523</u>

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發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日	319,610	26,819
61-120日	8,237	16,047
121-180日	25,755	87,588
181-360日	56,943	197,069
超過360日	120	-
	<u>410,665</u>	<u>327,523</u>

12. 應付貿易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b>306,107</b>	<b>258,783</b>

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發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日	<b>296,149</b>	2,026
61-120日	<b>1,183</b>	419
121-180日	<b>43</b>	70,658
181-360日	<b>1,149</b>	181,631
超過360日	<b>7,583</b>	4,049
	<b>306,107</b>	<b>258,783</b>

### 1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所有主要管理人員均為本公司之董事，且彼等之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739	3,643
離職後福利	15	18
	<u>2,754</u>	<u>3,661</u>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b)）內。

### 14.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訂約但尚未確認為負債之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於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2,009</u>

## 15. 營運的季節性因素

本集團的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受天氣狀況引致的季節性波動影響。尤其是，該地理區域的需求受夏季天氣狀況的不利影響，該天氣狀況主要發生於每年的四月至九月。因此，該業務通常於上半年錄得較低的收益及業績。本集團出售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出售日期）期間，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錄得收益113,6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192,526,000港元）及分類溢利4,8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分類溢利10,169,000港元）。

## 16.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末起，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疫情爆發（「COVID-19爆發」）快速席捲全球。自此之後，經濟及金融市場受到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進一步收緊。直至該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日期，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的發展並評估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 業務回顧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以及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寧夏天元發電有限公司（「電力公司」）之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以及有關出售之詳情載於下文「重大出售事項」一節。

### 收益及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77,601,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36,26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1.1%。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5,509,000港元減少約51.0%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697,000港元。

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的客戶需求復甦所致。然而，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疫情爆發（「COVID-19爆發」）給全球貿易業務參與者及製造商帶來的不確定環境仍然持續存在，這對全球貿易業務及中國本土製造業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於回顧期間進一步收緊。

就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分類收益286,3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4,01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2.4%。此分類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分類溢利1,22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類虧損158,000港元）。該分類溢利的整體改善主要由於嚴格控制銷售相關直接成本及該分類規模擴大而帶來的成本優勢所致。

就寧夏華夏環保資源綜合利用有限公司（「環保公司」）之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錄得分類收益49,92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58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4.6%。然而，此分類呈報之分類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210,000港元減少約61.4%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240,000港元。分類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生產成本上漲所致。

###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7,78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淨額18,260,000港元），而此變動主要是由於多種外幣匯率波動所致，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相關。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匯兌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美元兌人民幣貶值令我們以美元計已付海外供應商之貿易按金貶值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一般行政開支及折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10,8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6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5.9%。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有賴於本集團管理層於回顧期間實施的成本管控措施。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3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4,000港元）指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136,000港元減少1,930,000港元或約90.4%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06,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票據貼現費用之減少，而票據貼現費用之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於其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時減少應收票據貼現安排之使用所致。本集團將在適當及必要時考慮應收票據貼現安排以維持一定水平的現金流量。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及審慎監察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以動用財務資源應付持續營運需要及業務擴張。

## 期內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為應對不利的經濟狀況及經濟前景的持續不明朗，本集團一直採取多項措施控制運營成本及資本開支，以儲蓄足夠的資源及資本水平。於回顧期間，融資成本、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之該等成本及開支大幅減少。然而，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15,996,000港元扭盈為虧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匯虧損淨額約8,568,000港元而對本公司財務業績所造成的負面影響，已大幅抵銷及超出上述若干費用因素減少所產生之正面影響。因此，本集團於持續經營業務錄得之期內虧損有所增加，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85,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7,432,000港元。

本集團管理層正緊密留意若干外幣的波動，並會持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外匯管理」一節。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23,00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21,6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乃主要由於將與出售附屬公司有關之匯兌差異約17,422,000港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從而導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附屬公司出售完成而已確認的有關出售之大幅虧損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40,423,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21,375,000港元，相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0.192港仙，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每股基本虧損0.102港仙。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業務活動所產生之現金及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為經營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786,4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61,423,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6,3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093,000港元）。

根據流動資產786,4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61,423,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343,64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21,062,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29之健康水平，該比率維持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比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37）之相似水平。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為306,10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8,783,000港元）；應收貿易款項為410,6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27,523,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減少至491,22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94,071,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之全面開支總額所致。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財務管理政策以保障本集團股東之權益。管理層將在金融證券機構及專業顧問之支援下繼續探尋進行若干集資活動之可行性，以應付持續營運及業務擴張需求。

## 重大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內容為出售電力公司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69,000,000元。電力公司為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寧夏回族自治區經營一間裝機容量為36兆瓦之餘熱發電廠。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交易被歸為主要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有關交易由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有關出售電力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之通函。有關投票結果公佈，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該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其他由董事會授權之重大投資、添置資本資產或出售之計劃。

##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賬和進行。本集團恪守外匯風險管理政策，主要透過在金屬礦物貿易的定價中計入所面臨的估計貨幣匯兌差異，藉以將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溢利之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將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倘適用及必要）。因此，管理層認為，當前水平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之銀行結餘、若干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為本集團帶來可受控制之外匯風險。管理層正緊密留意人民幣的波動，並會持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本集團將進一步考慮利用任何合適的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其貨幣風險及管理其所面對的風險。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主要就電力公司添置機器、設備及相關安裝工程擁有資本承擔（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840,000元，相當於約2,009,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末起，COVID-19爆發快速席捲全球。自此之後，經濟及金融市場受到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進一步收緊。直至該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日期，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的發展並評估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僱員及董事共約130人（二零一九年：161人）。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1,09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447,000港元）。僱員及董事之薪酬組合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之能力、表現及經驗而制定。本集團提供之福利計劃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及酌情花紅。

## 前景

近年來中美之間的貿易糾紛及經濟衝突一直對全球貿易業務及中國本地製造業產生負面影響。伴隨自本年度一月起COVID-19爆發，全球經濟及貿易環境越發嚴峻。儘管全球貿易業務從業者及製造業者的不確定環境依然持續，中國基礎設施投資預期於未來一年將逐漸回升，從而可能抵銷COVID-19爆發對若干業務行業的影響，例如鋼鐵及建築材料製造業者。此外，COVID-19爆發喚醒了人們對技術發展及環境保護重要性的關注。中國對環境保護及二氧化碳減排的最新承諾將導致中國能源生產及利用發生巨大轉變。本集團從事買賣的一些金屬礦物已廣泛應用於新能源開發，我們預期日後中國對有關礦物的需求將顯著上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出售寧夏天元發電有限公司（「電力公司」）之生產及銷售公用產品業務後，本集團能夠在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上投入更多精力及資源。本集團多年來一直從事上述業務分部並已與世界領先的礦業公司及多名業務夥伴建立牢固的業務關係。本集團致力於實現上述關係，把握由中國基礎設施投資回暖及新能源開發行業預期增長帶來的商機，將其轉化為各種收入及溢利並使本公司股東回報最大化。

與此同時，為應對經濟前景的持續不明朗，本集團一直採取多項措施控制運營成本及資本開支，以儲蓄足夠的資源及資本把握未來商機。本集團管理層於本年度已加大力度控制運營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以確保本集團能順利度過本年的困難與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審慎監控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狀況並將致力拓展具發展潛力及可持續發展的機遇。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冼力文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

儘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並未有所區分，但該兩個職位的責任已明確劃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可提供貫徹領導，有效地促進策劃業務並執行長期業務策略。

此外，本公司的所有重大決策均於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委員會之合適成員及部門主管討論後方會作出，權力及職權並非集中於一人。此外，董事會由未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的經驗豐富成員組成，彼等的角色為有效表達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職權平衡。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其後方由董事會按審核委員會之建議正式批准。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本中期業績公佈已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npegroup.com.hk](http://www.npegroup.com.hk))。本公司股東將獲寄發本公司的相關中期報告，中期報告亦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冼力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冼力文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樂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毅林先生、王業先生及雲浚淳先生組成。